

# 信息披露

证券代码:002810 证券简称:山东赫达 公告编号:2025-038

债券代码:127088 债券简称:赫达转债

## 山东赫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度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:

1.本公司股东大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。

2.本公司股东大没有新议案提交表决。

3.本公司股东大未变更任何表决权股东大会议的情况。

(一)会议的召开情况

1.会议的召开和出席情况

(1)现场会议召开时间:2025年5月20日(星期二)下午14:30

(2)网络投票时间:2025年5月20日(星期二)

其中,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:2025年5月20日上午9:15-9:25;9:30-11:30和下午13:00-15:00;通过深证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:2025年5月20日15:15-15:00期间的任意时间。

2.会议召开地点:山东省淄博市周村区赫达路999号公司会议室。

3.会议召开方式: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

4.会议召集人:公司董事会

5.会议主持人:公司董事长李东先生

6.会议召开的合法、合规性: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(二)会议出席情况

1.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10人,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量4,134,164,134,00股,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2.3043%。其中:

(1)现场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10人,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量4,134,164,134,00股,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1.1229%。

(2)网络投票情况

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股东共140人,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量4,112,877股,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.1814%。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中,中小投资者(指除公司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1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)共141人,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量4,687,877,00股,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.3466%。

2.公司部分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

3.北京市齐致(济南)律师事务所委派的见证律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,并出具了见证意见。

4.议案审议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大会对议案进行了逐项表决,并形成如下决议:

1.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4年度报告(预算及摘要)的议案》;

表决结果:同意147,222,501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8272%;反对166,10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1128%;弃权88,41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88,40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60%。

其中,中小投资者同意4,431,367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4.5079%;反对166,10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.432%;弃权88,41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88,40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1889%。

本议案为普通决议事项,已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/2以上同意通过。

2.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工作报告的议案》;

表决结果:同意147,021,101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8262%;反对194,10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1318%;弃权61,81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1,80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420%。

其中,中小投资者同意4,431,967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4.5101%;反对194,10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.423%;弃权61,81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1,80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1395%。

本议案为普通决议事项,已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/2以上同意通过。

3.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4年度报告(预算及摘要)的议案》;

表决结果:同意147,021,101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8405%;反对173,10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159%;弃权88,41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88,40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61%。

其中,中小投资者同意4,431,967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4.8980%;反对173,10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.423%;弃权88,41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88,40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1889%。

本议案为普通决议事项,已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/2以上同意通过。

4.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4年度报告(预算及摘要)的议案》;

表决结果:同意147,021,101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8746%;反对264,51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129%;弃权88,4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88,40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458%。

其中,中小投资者同意4,436,967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4.218%;反对264,51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.424%;弃权88,4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88,40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4378%。

本议案为普通决议事项,已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/2以上同意通过。

5.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;

表决结果:同意147,018,001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8241%;反对166,10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1148%;弃权88,91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88,90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610%。

其中,中小投资者同意4,431,867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4.7479%;反对166,10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.602%;弃权88,91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88,90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1979%。

本议案为普通决议事项,已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/2以上同意通过。

6.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4年度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;

表决结果:同意147,018,001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8241%;反对166,10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1148%;弃权88,91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88,90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610%。

其中,中小投资者同意4,431,867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4.7479%;反对166,10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.602%;弃权88,91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88,90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1979%。

本议案为普通决议事项,已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/2以上同意通过。

7.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4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议案》;

表决结果:同意147,018,001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8241%;反对166,10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1148%;弃权88,91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88,90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610%。

其中,中小投资者同意4,431,867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4.7479%;反对166,10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.602%;弃权88,91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88,90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1979%。

本议案为普通决议事项,已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/2以上同意通过。

8.审议通过《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0亿元的融资额度的议案》;

表决结果:同意147,004,994,001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8078%;反对222,51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192%;弃权88,4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88,40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60%。

其中,中小投资者同意4,431,867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4.5101%;反对222,51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.423%;弃权88,4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88,40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60%。

本议案为普通决议事项,已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/2以上同意通过。

9.审议通过《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;

表决结果:同意147,004,994,001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8078%;反对222,51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192%;弃权88,4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88,40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60%。

其中,中小投资者同意4,431,867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4.5101%;反对222,51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.423%;弃权88,4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88,40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60%。

本议案为普通决议事项,已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/2以上同意通过。

10.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4年度报告(预算及摘要)的议案》;

表决结果:同意147,004,994,001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8078%;反对222,51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192%;弃权88,4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88,40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60%。

其中,中小投资者同意4,431,867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4.5101%;反对222,51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.423%;弃权88,4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88,40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60%。

本议案为普通决议事项,已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/2以上同意通过。

11.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4年度报告(预算及摘要)的议案》;

表决结果:同意147,004,994,001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8078%;反对222,51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192%;弃权88,4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88,40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60%。

其中,中小投资者同意4,431,867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4.5101%;反对222,51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.423%;弃权88,4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88,40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60%。

本议案为普通决议事项,已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/2以上同意通过。

12.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4年度报告(预算及摘要)的议案》;

表决结果:同意147,004,994,001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8078%;反对222,51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192%;弃权88,4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88,40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60%。

其中,中小投资者同意4,431,867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4.5101%;反对222,51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.423%;弃权88,4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88,40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60%。

本议案为普通决议事项,已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/2以上同意通过。

13.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4年度报告(预算及摘要)的议案》;

表决结果:同意147,004,994,001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8078%;反对222,51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192%;弃权88,4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88,40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60%。

其中,中小投资者同意4,431,867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4.5101%;反对222,51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.423%;弃权88,4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88,40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60%。

本议案为普通决议事项,已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/2以上同意通过。

14.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4年度报告(预算及摘要)的议案》;

表决结果:同意147,004,994,001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8078%;反对222,51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192%;弃权88,4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88,40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60%。

其中,中小投资者同意4,431,867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4.5101%;反对222,51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.423%;弃权88,4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88,40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60%。

本议案为普通决议事项,已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/2以上同意通过。

15.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4年度报告(预算及摘要)的议案》;

表决结果:同意147,004,994,001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8078%;反对222,51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192%;弃权88,4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88,40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60%。

其中,中小投资者同意4,431,867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4.5101%;反对222,51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.423%;弃权88,4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88,40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60%。

本议案为普通决议事项,已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/2以上同意通过。

16.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4年度报告(预算及摘要)的议案》;

表决结果:同意147,004,994,001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8078%;反对222,51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192%;弃权88,4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88,40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60%。

其中,中小投资者同意4,431,867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4.5101%;反对222,51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.423%;弃权88,4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88,40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60%。